「十二五」規劃的視野下,如何調

去年底國務委員劉延東訪港,在公開場合表示正在制訂的「十二五」規劃,會研究港澳在國家改革中的功能定位及機制,並呼籲港人把握難得的機遇,實現新的發展云云。回歸後港府對五年規劃這議題較少表態,但近年已有所轉變。今年一月,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向立法會透露,早於2008年港府已開始跟國家發改委保持聯繫,此後雙方持續商討特區政府配合「十二五」規劃的事宜。港府的口脗由過往三緘其口的態度,轉為「積極參與」、『全面配合國家擬訂「十二五」規劃的工作』,姿態上可謂趕上了這班通往全國經濟規劃的列車。

國家的「十一五」規劃將於2010年結束, 該規劃提到「支持香港發展金融、物流、旅 游、資訊等服務業,保持香港國際金融、貿 易、航運等中心的地位」,這是首次將香港 納入規劃中,其作用雖是高層級的方針,但 「十一五」實施過程中港府與內地政府商議人 民幣離岸中心的發展、推進CEPA框架,以至 開放內地來港旅客等議題,「十一五」的對港 方針肯定發揮積極作用。從「十一五」規劃發 端,國家之於香港已不僅限於象徵意義,它逐 步把香港融入全國的經濟規劃裡,儘管港人對 這種提法充滿介心,對規劃經濟調控市場、制 訂發展目標等策略措施既陌生又不信任。至於 港府官員的想法,從林局長一番話略知一二: 「這工作範疇(指十二五規劃)關乎香港未來 發展的總體方向,而在各政策範疇亦有新的發 展空間」;這說明港府確實意識到全國經濟規 劃不僅僅是配合國家的發展,更精準地說是香 港應如何善用這個平台拓展香港的施政。但問 題是,香港應如何參與?港府有沒有充份的認 知,為香港與內地社會經濟的融合,探索有助 香港獲得自身發展的機遇?還有,港府擬定的 參與方式有沒有社會基礎、專業的支持,以至 透明度高的醞釀社會共識的過程?

規劃內地文化產業的準備工作

要全面盤點港府準備參與「十二五」規劃的工作不是本文的主旨。本文要談的反而是內

地「十二五」規劃中文化產業的準備工作,從 中可折射出個別政策範疇內地政府的思路。理 解內地決策的思路,也有助香港探討本地文化 創意產業取徑進入內地經濟體系的方法。

從2009年下旬開始,國家行政學院社會和文化教研部副主任祁述裕教授接受文化部委託,承擔了組建了專門的課題研究組就「十二五文化產業研究報告規劃」課題研究,對「十二五」時期文化產業發展進行研究,為文化部擬定下階段文化產業發展規劃提供參考。

據專家估計,內地文化產業於2007、2008年的增加值分別是791億、762億元人民幣,就業人員高達195萬、199萬人。若以2007年數據做基準推算,估計2011-2015年(即十二五規劃期末)產值將增至3200億元,就業人員將達344萬。儘管這預測數據不一定準確,但該項研究提出的建議並不在於鼓勵盲目追求文化產業總量的增加。增長既然是可望達到的目標,內地專家的建議反而聚焦於轉變文化產業的發展方式,如何由粗放型增長向集約型增長。故此,提升文化產業結構、企業、產品品質,培育產業、企業核心競爭力,優化產業結構、帶動產業升級等思路將成為文化產業振興規劃》的政策方針。1

除了文化產業總體發展模式受到關注,另 外有多個範疇是「十二五」文化產業規劃的重 點:

- 一)規劃的著眼點以培育文化創造力為核心、激發公民文化創造力為重點;因而兼顧推動文化企業集團化的同時,提出扶持中小企的新趨向。
- 二)規劃更注重地方、城鄉發展、區域間的協作,既要打破地區行政的局限,也要透過擴大文化產業的輻射面帶動區域經濟發展。發展區域性的重點項目、形成文化產業帶或文化產業集聚區將是重要的趨向。

^{1 2009}年7月温家寶總理主持召開國務院常務會議,會議通過了《文化產業振興規劃》,並確立了文化產業在國家經濟發展的藍圖裡佔 戰略性地位。

整香港的**文創產業政策**

三)認定多個產業群具提升產業升級、拉動服務業以至內部消費作用和貢獻,其中數字媒體、網絡媒體、文化創意設計、演藝業、文化旅遊是重點發展產業;設計業更是首次被納入文化產業的發展藍圖。

四)通過重大文化產業項目,實施面向全國的示範性的大型骨幹文化項目集群,藉此達致邁進經濟發展、產業結構升級、均衡文化區域布局等目標。這個構想源於《文化產業振興規劃》,「十二五」將視之為重要政策工具,適用範圍包括國家級園區項目、文化博覽、會

展、公共文化服務及 訊息平台、文化產 業基礎工程(包括科研、理論研究、人才 培養等),以至針對 行業整體發展具有基 礎支撐作用的項目。



限於篇幅,上文只好扼要說明內地專家的研究成果,而且摘要的內容多屬宏觀的政策方向,未及落實到文化產業各範疇涉及的具體建議。從規劃的準備過程來看,以文化部為統籌單位,通過國家行政學院以及其他參與研究項目和準備工作的智囊機構(如社科院及大學單位)汲取政策專業和社會團體的意見,以至各省市政府各自呈交「十二五」規劃的綱領,文化產業總體的布局乃中央、智囊機構及省市政府互動協調的過程,同時也是醞釀政策共識、社會支持的過程。

香港的角色

以文化創意產業政策為例,港府要配合和參與「十二五」規劃的工作,有必要跳出個別政策局的狹隘視野,以跨部門、跨學科的思維去探討香港、內地創意經濟互動互利的發展空間。若內地「十二五」規劃文化產業的發展趨勢,將以優化產業結構為前提,則加強港方相關產業(如數碼媒體產業、演藝、設計、文化旅遊等)的科研、投資、市場發展、服務支援,及其與內地的聯繫和合作,將是政策重點所在。

若順應區域發展、地方發展的重要性日益增強,港府有必要為香港文化創意產業開拓區域發展的空間。過往港府以珠三角為預設的政策框架,但在「十二五」規劃新的區域協作思路的前提下,這種想法有必要調整。內地文化產業的集聚以至文化產業群帶的形成,既以重點城市、個別園區為依托,同時也有趨勢朝跨地域的方向發展;深廣兩地的出版、設計產業群、深廣、廈門、浙江、上海、北京等重點城市的數碼媒體產業群的形成,說明文化產業群帶沿著資源豐富的城市先發展起來。故此,香港個別文化創意產業在區域經濟中的角色,

應該以重點城市做樞紐,視擴大港方企業 在城市文化經濟中的角色為優先的政策考 慮。



香創參重的施香,與大開行。

遙不可及。「十二五」規劃下的重大項目範疇 寬廣,不單適用於科研、教育和培訓等文化產 業基礎工作,公共服務以至行業訊息平台、交 易平台等也是內地重點推進的項目。就支援產 業發展的情況而言,香港公營部門、業界組織 的運作較內地成熟,香港文化創意產業的中介 部門也可透過建立與內地更緊密的關係,輸出 經驗之餘亦可為本港企業開拓內地更廣闊的市 場空間。

要積極參與「十二五」規劃的準備工作, 港府要認真投放更多研究資源,也需要早作準備,就個別產業的前景和發展與業界建立共同 的想法,釐定文化創意產業融入內地區域經濟 的政策和目標。若只是被動地回應「十二五」 規劃的要求,肯定做不到如林局長所言「在各 政策範疇亦有新的發展空間」。

℡■莫健偉

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之亞洲研究中心 項目顧問